

# 赣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签发人：李俊锐

赣市文广新旅提字〔2023〕26号

〔A1〕

〔同意对外公开〕

## 关于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0075号 提案答复的函

尊敬的李苗委员：

非常感谢您对我市文化和旅游产业特别是民宿产业发展的重视和关心！您提出的《关于我市乡村民宿发展的几点建议》提案收悉。对此，我局高度重视，会同市政府金融办、市农业农村局、市红色资源保护中心、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旅投集团等有关单位对提案进行了认真学习研究，并结合实际，提出了具体贯彻落实措施，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 一、我市旅游民宿发展现状及主要特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GB/T41648-2022）》的定义，旅游民宿是指：“利用当地民居等闲置资源，经营用客房不超过4层、建筑面积不超过800平方米，主人参与接待，为游客提供体验当地自然、文化与生产生

活方式的小型住宿设施”。

我市旅游民宿自 2017 年开始萌发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有力推动下有了较大快发展。据统计，截止 2023 年 6 月底，全市现有纳入统计的各类旅游民宿 271 家，客房 2500 余间（套），床位 3200 余张。我市民宿产业发展，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一是发展态势总体良好，民宿集聚区已初具规模。近年来，全市旅游民宿加快发展、规模明显扩大，特别是 2020 年以来，数量和质量均有较大提高，较 2019 年底新增各类民宿 110 余家、客房 730 余间（套）、床位近 1100 张，占我市民宿总量超六成以上。目前，已有客天下、大乐之野、过云山居、静庐澜栅、西坡、朴宿等国内知名头部品牌入驻，涌现出龙南围屋民宿小镇、正桂民宿村、玫花渡民宿集群、全南雅溪民宿村、大余丫山民宿、上犹阳明湖民宿小镇、崇义上堡梯田民宿群等民宿聚集区。2020 年全省民宿健康发展现场推进会在我市成功召开，龙南客家围屋民宿小镇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开业迎客。

二是品牌意识不断增强，等级民宿数量全省第一。2020 年以来，我市有 72 家民宿企业申请创评等级旅游民宿。龙南市栖一树民宿获评全国首批乙级旅游民宿，会昌山水营坊民宿、全南湖沿居民宿、兴国陌上花开民宿、于都崀山云影民宿、崇义毓龙民宿等 5 家民宿获评全省首批丙级旅游民宿（全省仅 18 家），数量列全省设区市第一，此外，我市还向上级主管部门推荐了甲

级旅游民宿创建单位2家，乙级民宿创建单位5家，丙级民宿创建单位46家，等待正式评审。

三是民宿活力持续释放，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乡村民宿的持续快速发展，不仅有效盘活了农村闲置宅基地、闲置住宅等资源，繁荣了特色文化，提振了乡村精气神，还促进了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增加了农村就业岗位，拓宽了农民增收渠道，为农业变优、农村变美、农民变富注入了新动力。

## 二、我市旅游民宿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虽然近年来我市民宿产业得到长足发展，呈现出良好发展态势，但正如您在提案中指出的，仍然存在各地重视程度不平衡，品牌不强，资金投入不足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一）文化内涵挖掘不深，主题特色不明显

调研发现，我市民宿“同质化”现象普遍，多数民宿重模仿、轻创意，主题不突出、特色不鲜明，缺乏特色和文化内涵，有的只有几间住房+厨房，像“农家乐”；有的照搬照抄，没有自己的特色；有的几十间客房，每间房都是一样的风格、一样的装修，类似城市酒店，缺少民宿“味道”。

### （二）资金投入和设施配套不足

由于不少民宿都是农村村民利用自家闲置房屋改扩建而成，受限于村民本身资金不足和融资渠道不畅等原因，不少民宿投入不足，只是对原有房屋进行简单修缮和装饰，设施设备、布草、洗具洁具等客用品档次不高，导致游客整体舒适度不高，体验感

一般。另一方面：部门民宿由于选址不科学，周边道路、水电、网络、停车场、厕所、充电桩、排水排污等基础设施不健全，周围村容村貌、景观绿化、建筑风貌不佳，未与游览、美食、购物、休闲、娱乐等其他旅游要素形成配套。

### （三）人员培训不足，服务质量不高

我市民宿的从业人员大多是聘请当地村民，文化程度普遍不高，服务理念缺乏，接受民宿管家、对客以及旅游综合服务等相关培训不足，服务质量难以满足消费者的需求。对照国家标准，我市大部分民宿在服务专业性方面还存在较大差距。服务管家对周边旅游资源、特色餐饮、民宿及周边文化特色、非遗民俗等知之甚少，无法为游客提供专业化、定制化服务。

##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针对您提出的相关宝贵建议，结合我市实际，我局组织人员进行了认真研究，围绕加强规划引领和政策扶持、丰富文化内涵，强化品牌建设，破解资金难题等方面多点发力，具体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市本级加快制定出台《赣州市推进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针对提案中提指出的“我市暂未出台市级规划及具体实施方案意见以及特种行业许可证办理难”等问题。我局会同有关部门进行了会商研究，并深入到相关县市区调研了解情况。为推动上述问题的破解，为我市民宿产业发展营造更好的政策环境。

我市根据国家、省有关民宿产业发展的最新文件精神，结合实际，起草了《赣州市推进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征求意见稿）。“行动方案”明确了今后我市民宿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工作思路、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并提出了完善规划布局，优化资源开发；丰富文化内涵，加强产品建设；引导规范发展，加强品牌引领；顺应发展趋势，引导民宿集聚；加强宣传推广，引导合理消费；强化要素保障，优化政策扶持；优化证照办理，规范行业管理等七个方面的具体措施，目前“方案”文稿已经进行了两轮征求意见，待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印发。

## （二）以挖掘优势资源为立足点，突出重点，开拓民宿发展市场

一是充分发挥我市旅游资源优势，打造特色民宿。充分利用我市红色故都、客家摇篮、江南宋城、阳明圣地等文化旅游品牌资源优势，打造一批具有鲜明主题的特色民宿；二是深入挖掘市场潜力，做旺民宿经济。一方面，我市常住人口达近千万，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三大战略、八大行动”，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桥头堡，大力实施“引客入赣”项目，加快把赣州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康养旅游后花园；

## （三）以“旅游民宿集聚区”建设为抓手，加快民宿产业发展

一是加快民宿集聚区标准出台。作为全国范围内率先提出

“民宿集聚区”标准的起草参与单位，我局将积极争取省文旅厅和国家文旅部的支持，并邀请有关专家学者提供专业支持，放眼全国，借鉴先进，力争推动在今年出台《旅游民宿集聚区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标准。并以此为契机，积极筹备在我市召开标准发布暨全省民宿产业高质量发展现场推进会，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知晓率；二是推进民宿集聚区建设标准落地实践。对标《旅游民宿集聚区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指导各地整合各类乡村振兴资源，深化民宿周边道路、水电、通讯、停车场、厕所、充电桩、排水排污等基础设施建设。坚持将精品民宿与周边景区融入一体，不断丰富民宿旅游业态，拓展延伸民宿旅游新产品。

#### （四）以综合素质提升为内核，招大引强，提升民宿管理水平

一是开展精品旅游民宿评选活动。邀请省级以上专家、媒体、从业者、消费者等共同参与，以乡村振兴、文旅融合为平台，线上线下联动，展示我市旅游民宿风采，交流互鉴、共同进步，实现扩大影响力、提高知名度的目标。同时，积极引导民宿找出更多差距和不足，不断提升设计、创新、品牌维护、宣传运营、服务等方面的能力，提升民宿的品质，实现管理规范化；二是加大招大引强力度。精心策划包装一批旅游民宿集聚区项目，统一对外招商，瞄准国内民宿行业龙头企业，引进一批实力强、品牌好、市场广的大型涉旅集团参与民宿项目开发、建设、运营，继续引进国内著名民宿品牌、网红民宿主进驻我市，发挥示范效应，带动我市民宿的品牌升级；三是强化业务培训。借鉴浙江莫干山民

宿学院的做法，举办针对民宿投资人、民宿管家、民宿服务员等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培训班，引入茶艺、插花、剪纸、青瓷、木雕、扎染、布艺等传统技艺课程，逐步提高经营者的眼界与素养，进一步培训专业化客房整理和清洁卫生技能，增强提供个性化、定制化、富有仪式感的服务能力，引导和帮助民宿相关从业人员进一步提高综合素质。

### （五）以优化融资服务为抓手，积极破解民宿资金难题

一是指导各地民宿业主用好“民宿贷”“文企贷”“文旅贷”等特色信贷产品，积极运用赣州文旅媒体矩阵、赣州金融网、普惠金融服务中心等平台，加强金融惠企政策宣传，力争政策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如龙南农商行围绕客家民宿旅游，专门设计“民宿贷”特色贷款品种，目前共建立民宿类贷款客户档案 91 户，共发放民宿类贷款 62 笔，累计投放信贷资金 2195 万元。二是积极搭建银企对接机制。鼓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文化旅游、餐饮住宿等前期受疫情冲击较大的困难行业的支持力度，加强走访和服务对接，建立重点企业帮扶名单，开通金融服务绿色通道，及时响应企业需求，精准支持文旅（民宿）行业恢复发展。

### （六）以新媒体宣传矩阵为阵地，大力开展民宿营销推介

一是加强与携程、同程等 OTA 平台合作。继续开展赣州文旅产品推广计划，将赣州精品民宿纳入推广的线路和产品中，通过 OTA 平台打通销售营销渠道。二是加强新媒体宣传推广。通过抖音、视频号、B 站等举办各类赣州文旅直播等活动，进一步推广

宣传赣州优质民宿，开展旅游达人民宿体验活动，通过短视频、旅游攻略等形式推广分享赣州民宿，提升知名度。

再次感谢您对我民宿产业发展的关注关怀和大力支持。祝您工作顺利，生活愉快！

附件：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赣州市文广新旅局市场监管科，8192072